

**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**  
**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**  
**轉介單**

**「給自己一個重生的機會：主動求助，免送法院或檢察機關。」**

請您放心！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，在犯罪未發覺前，主動向毒防局尋求轉介至醫療機構治療，法律保障「免送法院或檢察機關」。

轉介日期：     年   月   日

關懷站基本資料			
關懷站名稱		姓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名	
		電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話	
民眾(被轉介者)基本資料			
姓名(或暱稱)		電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話	
民眾需求			
※上開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處理利用。			

備註：

1. 若您有毒品防制相關問題，您可以填寫轉介單回傳毒防局。
2. 承辦人員：陳小姐：07-2111311 分機 523、傳真電話：07-2152057。